

# 黑龙江省财政厅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

黑财脱贫办字〔2019〕19号

---

## 关于做好2019年扶贫项目资金 绩效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

各市（地）、县（市、区）财政局：

在全省各级财政部门的共同努力下，2018年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基本实现了全覆盖，为实现扶贫资金全过程监管奠定了坚实基础，也为推动精准扶贫和精准脱贫提供了重要支撑，但在工作推进中也存在扶贫项目资金统计口径不完善、绩效管理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绩效目标审核不严、绩效信息准确性有待提高等问题。目前，2019年扶贫项目绩效目标管理工作已全面启动，按照中央脱贫攻坚专项巡视整改要求，为做好2019年绩效目标填报工作，进一步提高我省扶贫项目绩效管理工作质量，加快录入扶贫动态监控平台进度，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完善扶贫资金绩效管理口径。从 2019 年起，各市县要将所有扶贫项目资金纳入财政扶贫资金动态监控平台（以下简称“平台”），实施全过程绩效管理，具体包括中央层面的 42 项转移支付、地方各级预算安排的扶贫项目资金，以及社会捐赠（由市县财政统一安排用于扶贫领域的项目支出）等方面资金。用于贫困地区保工资、保运转的人员经费、公用经费等基本支出，不列为扶贫项目资金。

二、规范项目名称和项目金额。扶贫项目名称要能够体现项目支出类型。以主管部门填报的项目命名应为：年度+支出类型，如 2019 年农村饮水安全工程项目、2019 年农村公路建设项目；以项目实施单位填报的项目命名应为：年度+填报主体+支出类型，如 2019 年××镇产业扶贫项目等。不要直接将不同支出类型的项目统一命名为扶贫专项资金，或直接将预算指标下达文件名称作为项目名称，如××关于下达 2019 年××资金指标的通知、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建设等。项目金额应以“万元”为单位录入，绩效目标填报的金额不应大于指标（来源）金额。

三、完整录入基本信息。绩效目标表中的项目主管部门、项目实施单位、实施单位负责人、联系电话、项目建设内容、项目建设地址、年度总体绩效目标等基础信息要完整录入。当一个项目涉及多个实施单位时，要录入主要的实施主体及主体个数、项目主管部门的联系人信息。如农村公路打包项

目的基础信息应为：项目主管部门：\*\*县公路局；项目实施单位：\*\*建筑公司等\*个单位；实施单位负责人：（\*\*县公路局）王军；联系电话：139\*\*\*\*\*；项目建设内容：\*\*村至\*\*村等\*\*条农村公路；项目建设地址：\*\*村等\*\*个村。年度总体绩效目标要完整反映项目主要产出和效果。

**四、准确填报绩效指标或指标信息。**绩效指标包括产出、效益、满意度等方面，涵盖核心指标要准确填报。绩效指标分为定量和定性指标两类，定量指标必须填写指标值和度量单位，指标值必须为数值，不要有“量”等非数字字符，如农村危房改造数量指标中的“改造户数”，指标值应为“600”，不要填写“600 户”或“大于 600 户”等，指标值要与预算资金相匹配，避免出现过高或过低的情况，度量单位要准确；定性指标必须填写指标值，指标值必须用文字，如明显提升等，设定的定性指标应具有可衡量性。

**五、合理确定实施绩效管理的“项目”。**2019 年扶贫项目取消在线打捆填报绩效目标功能，各市县要准确把握录入或导入平台实施绩效管理的“项目”标准，扶贫项目绩效管理原则上要与预算管理方式保持一致，以市县级有关部门、单位和乡镇政府为主体填报绩效目标，到村的拨款不能作为项目填报。一是财政下达给有关部门用于同一类项目的预算指标，要将资金来源、下达批次、具体实施单位不同（如不同村）的细项作为一个“项目”录入平台，并将涉及的多笔指标

与这一个项目进行关联。如通过多个指标文件下达给交通局用于村组道路建设的支出，即使支出用于多个贫困村，也要作为一个扶贫项目由交通局填报绩效目标。二是一个预算指标文号中用于不同预算单位的同类支出方向要由主管部门作为一个项目填报。如雨露计划、学生资助补助、危房改造、易地扶贫搬迁、饮水安全、光伏扶贫、生态管护人员补助、困难群众救助、残疾人补助、基本医疗保障等，由主管部门作为一个项目汇总填报绩效目标即可，不需将同一笔预算指标分解至不同预算单位。三是一个预算指标文号包含多个部门、单位和乡镇的多个支出方向，同一个预算单位的同类支出方向要作为一个项目。如专项扶贫资金、美丽乡村建设资金等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安排的扶贫项目，由有关预算单位对职能范围内的同类支出方向资金进行汇总，在平台中作为一个项目填报绩效目标，避免将用于不同村的同类支出子项和拨款作为独立“项目”录入平台。如产业扶贫、扶贫小额信贷贴息等到村到户的拨款细项，到村的一事一议支出不能作为“项目”录入平台。

六、准确划分项目类别和填报核心绩效指标。对照财政部设定的 31 类项目绩效指标模板，准确划分扶贫项目类别。核心绩效指标填报要完整准确规范，每个二级指标（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环境效益、可持续影响、群众满意度）下，除经济效益和环境效益外，必须

至少设置一项三级指标。绩效指标及其目标值要力求精简、实用，要反映项目主要产出和效果，做到可审核、可监控、可评价、可比较、可公开。31类项目绩效指标模板中无关指标要进行删除。

**七、提高绩效信息填报质量。**各市县财政部门要认真组织好本区域扶贫项目资金全过程绩效管理各项工作，推动资金使用部门和单位切实履行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坚决防止脱离实际建设形象工程，把扶贫项目资金真正用于发展和民生急需领域。在全面梳理扶贫项目资金的基础上，指导有关部门和单位合理确定扶贫项目及其绩效分类，将随同预算资金批复的绩效目标同步录入平台，提高绩效信息填报质量。加强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目标批复审核，分管扶贫项目资金的各相关业务科股按照业务分工，指定专人负责，对录入平台的扶贫项目资金绩效信息进行初审，承担绩效管理职责的机构进行再审核，审核重点是以市县级有关部门、单位和乡镇政府为主体填报绩效目标、核心指标填报的准确性、平台预警项目的整改情况，发现填报不准确、不合理等问题督促相关业务科股及时整改，提高录入平台的绩效信息填报质量。会同审计等部门对绩效自评结果进行抽查，对绩效自评结果与实际出入较大或绩效较差的项目要进行深入分析，督促有关部门和单位及时整改，对低效无效的扶贫项目，在下一年度分配相关扶贫资金时予以从严、从紧安排，

问题严重的要进行约谈和问责。

八、进一步加强工作督导。2019年财政部各地监管局通过财政扶贫资金动态监控平台，对各省扶贫项目绩效目标填报情况进行监管，督促填报进度和监督填报质量。为确保工作质量，省财政厅将继续按照财政部有关要求加强对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工作进度和质量的督导。相关督导情况将在全省范围予以通报，并抄送当地党委、政府。

黑龙江省财政厅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9年7月18日